

## 壹、緒論

通識教育或指通才教育（general education）或做博雅教育（liberal education），在現今我國各大專院校中，已逐漸受重視，其領域主要包含三大基本主軸：人文、社會及自然（蕭宜倫，2007）。而此三大範疇大致涵蓋了大學教育的主修課程，其不僅是通識教育課程規劃的核心，且更應與主修課程相互結合，始可使學生於通識教育中有博雅的習得（Arnold, 2006）。因此通識教育是著眼於課程之結構，目的在避免課程的過早分化與科系間的壁壘，期藉由統整知識培養統整人格，以及開闊的胸襟與人文的器識及視野（郭為藩，1987）。自通識教育的意義與本質中，可瞭解其之於大學教育的重要性，主要在於提供學生與主修課程相關或其他專長領域之知識，並從這些知識中建構多向度的思維與培養創造思考能力，足見通識教育之於大學教育的必要性，其中又以課程之實施為主要關鍵。

過去十年的發展歷程中，我國大學校院通識教育普遍存在：通識教育內涵不夠深、通識教育與專門教育難以平衡、難以確立其主體性、課程品質與開課需求難以兼顧、經費與行政人力明顯不足、固守原有舊制，難以開創新局、師資問題，課程未有完善的系統性規劃、通識主管更替頻繁，理念難以聯繫等問題（劉金源，2006）。教育部對於師範院校之通識教育評鑑更進一步指出，過去師範院校所實施的通識教育，只有理念或大範圍的教學目標，而沒有具體明確的基本素養指標，加上通識教育課程的內容多數由教師自定，所以教學內容常因教師的不同，而有極大的差異，此外，在課程規劃方面亦缺乏系統性（教育部科技顧問室，2005）。職是之故，本文主要目的乃在以與其他國家比較分析之觀點，探討台灣高等教育的通識教育課程實施狀況是否達成原設定之通識教育課程目的，以及未來發展之走向。

本文以新加坡為比較標的，其主要原因為：一、新加坡國立大學之國際競爭力有目共睹，其專業課程與通識教育課程規劃有值得參考之處；

二、新加坡學制與國內學制雷同；三、新加坡華人所占比例較高，其文化背景與國內相似，且其通識教育課程亦以達成全人教育為目標，惟於課程規劃與達成目標之途徑與國內有所差異。本研究乃選取筆者服務之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的通識教育課程與新加坡國立大學通識教育課程進行比較。再者，本文之研究所以能順利完成，必須特別感謝新加坡國立大學中文學系黃賢強教授之協助，因黃教授曾於2008年6月期間受邀至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通識教育中心演講，其講題是「新加坡之通識教育課程」，亦因此場演講始與黃教授請益，乃完成此一通識教育課程比較之研究。

## 貳、兩所大學通識教育課程實施情形之簡述

### 一、通識教育之課程目標

以下將分述國立高雄師範大學（以下簡稱高師大）與新加坡國立大學（以下簡稱新大）兩校之通識課程目標，並進行分析比較。

#### （一）高師大通識教育課程目標

##### 1. 通識課程規劃理念

高師大通識課程規劃理念主要來自Nussbaum（1997: 9-10）在《人文涵養：博雅教育改革的古典辯護》中提出，具豐富人文涵養之特質應包含下述三種能力：以自我與自身之傳統為基礎，進行批判性檢視的能力；個體需認清自我非僅歸屬於某特定區域的族群，而是透過關懷與互相認定，與所有人類緊密結合在一起；第三種能力則是筆者對於新舊傳統的看法與期待，此能力則與前述二種能力息息相關。自Nussbaum的看法，旨在闡明博雅教育的改革中，必須培養學生具有獨立批判思考的能力，以及以自我為世界公民的概念，擴大自我的視野。而此也提醒我們，面對目前大學對於職業專門教育極度重視之際，反而更應該努力維持透過教育而讓學生能具有現代公民所應有的素養，亦即「有教養的人格」之博雅教育成為通識教育理想（王俊斌，2008），因此，高師大通識課程的規劃係依據上述